

# 大庆市民间音乐 非物质文化遗产现状初探

■任真禹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指我国各族人民世代相承的、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种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如民间文学、民俗活动、表演艺术、传统知识和技能以及与之相关的器具、实物、手工制品等）和文化空间（即定期举行传统文化活动或集中展现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场所，如歌圩、庙会、传统节日庆典等）。

经黑龙江省政府正式批准，大庆市共有6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进入黑龙江省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其中包括：肇源县的古驿道站丁习俗、古建筑彩绘、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的蒙古族四胡音乐、蒙古族那达慕大会、蒙古族草原赛马、肇州县的杨小班鼓吹乐棚。其中民间音乐包括杨小班鼓吹乐棚和蒙古族四胡音乐。

## 一、杨小班鼓吹乐棚

鼓吹乐棚是东北部分地区对鼓乐班或民间乐队的一种称呼，历史悠久，距今已有几百年，是我国现存为数不多的原生态民族民间器乐的存在形式之一。在清代中叶已形成独具地域特色的鼓吹乐棚体系，所传承的是满汉综合文化。演奏者有职业性的“鼓乐班”，或称“鼓乐房”、“鼓乐棚”，由一家或几家合办，受雇于人。其演奏除用于婚庆家宴、祭祀典礼、迎送礼宾之外，主要用于民间婚丧场合。它的演奏曲目多为元、明、清以来的杂剧、戏曲以及民间器乐曲曲牌，是东北民俗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

杨小班鼓吹乐棚于1904年由杨殿甲在吉林省扶余县组建，属于家庭传承。1919年搬迁到肇州县（今肇源县），此时的杨小班鼓吹乐棚在人员和表演技巧上都已成体系，初具规模，形成以杨殿甲为主、七个儿子全部参加的民间文艺活动团体。1934年肇州县（今肇源县）境内发生特大洪水，杨小班鼓吹乐棚搬迁到老街基（今肇州县城）。其第二代传人在“三肇地区”享有很高的声誉，在50—60年代期间，经常参加各种文艺汇演，获得了很多的奖状和锦旗。在1952年的全省民间艺术汇演中，杨小班的第二代传人荣获一等奖。但由于历

史原因和保存不善，当时的奖状证书和锦旗均已遗失。现在，从事杨小班鼓吹乐棚活动的是以第三代传承人为主、第四代和第五代传承人为辅的活动团体，其中第三代为四人、第四代为两人、第五代为一人。他们活跃在肇源县城乡以及临近的市、县，仍然享有较高的声誉，是当地民俗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

1、演奏形式。杨小班鼓吹乐棚具有传统的演奏特点，主要用于喜庆家宴、祭祀典礼、迎送礼宾等场合。其演奏形式有“坐棚”和“行乐”两种，乐队编制一般为六人。“坐棚”又叫“坐堂”，即在举办婚丧人家门口所搭的席棚中演奏。“行乐”也称“走吹”，即用于进行时的演奏形式。

2、演奏乐器与内容。其演奏乐器以唢呐为主，配合笙、管、笛以及打击乐器（定音鼓、大板、竹板、底鼓、云锣、手锣、钹、梆子等），以揜、打、揉、压、颤为演奏技巧。其演奏内容丰富：如喜庆的热烈欢快、丧祭的庄重肃穆，在不同的场所演奏不同的曲目，与现场气氛相融合，非常富有感染力。演奏乐曲现存200多首，分可分为唢呐曲和笙管曲两大类，唢呐曲又可分为汉套曲和牌子曲。汉套曲有《欧天歌》、《大蚂蚁郎》、《将军令》、《钟鼓令》、《山景子》、《鸿雁落》等；牌子曲有《一支花》、《一条龙》等。笙管曲有《金钱落地》、《八仙庆寿》、《庆蟠桃》、《千手佛》等。

3、谱本。以手抄谱本为载体，以工尺谱为记载方式并流传至今。工尺谱是中国传统音乐的一种记谱方法，它是以音高符号为“工”、“尺”等字而得名的一种记谱形式。由于音乐的发展和地域不同，乐种的具体运用方法不同，各地所写的方法也不同。杨小班鼓吹乐棚现存的工尺谱是以上(1)、尺(2)、工(3)、凡(4)、六(5)、五(6)、乙(7)代表，低音5、6用“合四”来表示。节奏符号为板眼，板用×表示，眼用○表示，没有连贯表示，靠口传心授掌握，有很大的发挥空间。

4、价值。首先，杨小班鼓吹乐棚传承了北方的地域文化。它保留了东北地区、特别是肇州地区

以家庭传承为特点的传统民间艺术和民间习俗，延续了鼓吹乐棚的传统技艺和表演艺术形式，对保护民族技艺文化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其次，杨小班鼓吹乐棚有古老的手抄曲目、近百年历史的乐器、原始的工尺谱和读谱法以及具有地域特色的演奏技巧。这些都具有很高的艺术研究价值。

## 二、蒙古族四胡音乐

四胡的历史悠久，是由我国古代库莫奚族人所用的奚琴演变而来。唐代中叶，古代库莫奚族与契丹并称“两蕃”，后来逐渐与契丹融合。至元代，融入了蒙古族，民族的融合自然地促成了文化的融合。当时以说唱为主要传播手段的蒙古族，在奚琴中吸取精华，创造出了深具蒙古特色的乐器——蒙古四胡。在这一时期，蒙古四胡从制作工艺到演奏技巧的发展都已基本完备，并被列入宫廷乐队，作为主要乐器使用。元朝以后，四胡艺术广泛流传，曾一度风靡于内蒙古自治区、辽宁、吉林、黑龙江和华北等汉族聚居地区，对汉族民间说唱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杜尔伯特地区的“蒙古四胡”乐器就在这个时期开始出现并逐步普及。明嘉靖年间，科尔沁部迁移到此地区后有了较快的发展。到清代，已经达到了高潮，几乎家家都有四胡。

1、结构与分类。四胡由琴筒、琴杆、琴轴、琴膜、琴码、琴托、千斤、琴弓、琴弦组成。一般分为三类：第一类，高音四胡，又称蒙古小四胡。是在民间小四胡的基础上改制而成。音色清脆悠扬、优美动听，音量较大。主要用于独奏、重奏、器乐合奏。常与中音四胡、马头琴、三弦、雅托噶或火不思等乐器重奏或合奏。第二类，中音四胡，形制同低音四胡，稍小。琴筒长16厘米、直径10厘米，琴头琴杆用一整块红木或紫檀木制作，全长90厘米，弓长68厘米。演奏姿势、方法和技巧，均与低音四胡相同。中音四胡有两个八度，音色圆润、明亮。可用于独奏、重奏、器乐合奏或为说书、演唱等说唱音乐伴奏。是四胡重奏和民乐合奏中的主要中音乐器。它常和高音四胡一起重奏，并与高音四胡、马头琴、三弦、火不思等乐器合奏。第三类，低音四胡，又称大四胡和好来宝四胡。为便于在马上携带，琴体可以装拆成几个部分，即一个琴筒、两截琴杆、弦轴和琴弓等。琴筒长30厘米、直径15厘米-20厘米，琴杆多为两截，全长110厘米，弓长85厘米。

2、传承途径。蒙古族四胡音乐的传承大致有以下两种途径：一种是民间说唱艺人以蒙古四胡作为伴奏乐器代代相传，以这种方式传承的多为中音四胡和低音四胡。另一种是家庭传承，杜尔伯特地

区就是以家庭传承为主。

3、传承人。在古代蒙古族的民间，说唱艺人是民间文化传承的主要力量，一直以来，杜尔伯特县演奏蒙古族四胡的优秀民间说唱艺人层出不穷：清末至民国年间的永喜，是腰新乡好尔村人，他的足迹遍布科尔沁草原，是东蒙地区的著名四胡演奏家；建国初期的少文析勤，汉名梁国方，出生在东土莫村，受永喜的影响不仅能唱传统和现代的蒙古民歌，也掌握了蒙古四胡的演奏技巧，演出水平达到了一定高度；60年代的演奏艺人于占柱，是六家子村人，演唱曲目近百首；莫根代来是克尔台人，他自幼酷爱蒙古四胡艺术，曾是县蒙古族歌舞团专业蒙古四胡艺人，他说唱的蒙古书《响马传》、《红岩》、《平原枪声》受到草原农牧民的喜爱；县蒙古族歌舞团专业四胡演奏员乌日汗毕业于内蒙古通辽艺术学院四胡专业，在年轻的一代中具有一定代表性。

4、价值。第一，蒙古四胡是蒙古族文化艺术发展史上具有民族标志性的乐器之一，蒙古四胡音乐艺术是蒙古音乐文化的重要代表，其调式调性及艺术表现形式都深刻地体现了蒙古族游牧文明的文化精髓。第二，它还涉及到蒙古说唱艺术等边缘艺术门类，具有不可代替的艺术价值、审美价值和学术价值。第三、蒙古四胡的制作工艺体现了蒙古民族手工艺制作水平的一个高度，是从事半农半牧生产方式的蒙古族人民的杰出创造。第四、表现力丰富，演奏技巧精湛，技艺自成一体，旋律悠扬、古朴，代表了蒙古民族音乐的高峰，对现代民族音乐具有很多可借鉴之处。

## 参考文献

1. 乌兰杰.蒙古族音乐史 [M].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98.
2. 中国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 [M]. 中国 ISBN 中心出版,2001.
3. 呼格吉勒图.蒙古族音乐史 [M]. 辽宁民族出版社,1997.
4. 科沁夫.胡琴源流辨析 [J]. 内蒙古大学学报. 1999.
5. 杨堃.如何调查民族民间音乐 (文摘) [J]. 中国音乐,1994.
6. 徐焯.中国民间音乐研究的新视角——评刘正维著《民族民间音乐概论》 [J]. 黄钟 (武汉音乐学院学报). 2007.